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IEF CABLE TV GROUP LIMITED**

**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3)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該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分別經獨立股東及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批准。

謹此提述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刊發並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更新一般授權及建議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舉行，以考慮追認及批准(i)更新現有一般授權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決議案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ii)建議股本增加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決議案須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普通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之決議案之表決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4)條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分別經獨立股東及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批准。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票數	%	票數	%
(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1項決議案所載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證券	1,106,808,244	100	0	0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2項決議案所載批准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	1,106,808,244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834,298,244股。誠如該通函所述，(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封小平先生，擁有41,718,75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27%；及(ii)所有其他於本公司持有股權之執行董事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此外，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項普通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1,792,579,494股股份。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雄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文雄先生、羅國樑先生、封小平先生及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志汶先生、張承勳先生及李智華先生。

本公告(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

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至少保存七日，並於本公司網站內登載。